

证券代码：920047

证券简称：诺思兰德

公告编号：2025-103

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1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开拓路 5 号 A406 室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1 月 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许松山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董事许日山、陈垒、王英典、徐辉、任自力因公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源支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 1,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授信期限 1 年（不可循环使用，担保方式为信用）。上述授信额度为公司可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决定。

上述计划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实施，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与银行签订相关协议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凭证等文件）。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0 日